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18-026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所载的2018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95,301,864.29	495,717,493.60	10.08
营业利润	74,460,967.24	58,989,187.08	26.19
利润总额	77,896,491.13	58,996,817.08	3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997,289.06	49,310,106.72	2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033,012.45	46,020,984.77	7.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2	0.44	-4.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2	6.42	减少1.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初	本报告期末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61,697,516.79	1,719,466,247.09	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2,690,894.50	1,378,781,793.11	2.46
股本	150,400,000.00	150,400,0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9.29	9.17	2.40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 经营业绩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530.1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88%, 营业利润7,445.1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26.19%;利润总额7,789.6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31.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99.7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27.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963.3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7.05%;基本每股收益为0.42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56%。

(二) 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186,166.76万元,比期初增长6.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是141,269.09万元,比期初增长2.46%;股本为15,04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是9.29元,比期初增长2.40%。

(三) 主要财务数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持续增长31.70%,主要是投资收益及主营业务利润增长所致。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2018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但预计上述差异幅度不会超过10%。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8日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反馈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701】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提交的《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要求华创证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通知书后,积极会同各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按照要求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9日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发上市以来未被证券监管部门 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受理,目前正处于审核阶段。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701号)的要求,公司对首发上市以来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首发上市以来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首发上市以来,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首发上市以来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整改措施及其整改情况

(一) 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监管函

公司首发上市以来,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函的情况。

(二) 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问询函及关注函

1、公司于2017年3月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7】第099号),要求公司对针对筹划收购易点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说明筹划该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的相关信息保密情况,相关投资者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除关联关系以外的其他任何关系,以及应予说明的其它事项。

2、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7】第111号),要求公司就终止筹划收购易点天下的主要原因及具体决策过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决策和推进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是否勤勉尽责,公司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信息披露是否合法合规,是否存在重大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是否充分披露重组终止风险等事项进行认真自查并作出书面说明。

3、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334号),要求公司就与全资子公司厦门正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收购北京龙域之里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补充披露龙域之里主要财务数据的准确性,详细说明该次评估增值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龙域之里截至2017年末的未分配利润的支付安排及影响,补充披露龙域之里业务快速发展的具体情况,补充披露龙域之里原股东的收购价格与本次收购定价产生差异的原因及其合理性,以及补充披露公司拟为参股公司陕西永富纸业包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情况。

4、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8】第28号),要求公司补充披露分季度的营业收入与净利润比例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补充披露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补充披露当年度新增跨境电商业务的开展情况,补充披露报告期末存货增长的原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的具體原因,并说明截至问询函收到的日期情况,补充披露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具体情况,补充披露部分子公司出现亏损的原因。

公司对上述问询函及关注函所提到的问题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了解释说明并作出书面回复。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9日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2018年3月28日,公告编号:2018-018),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建银资源久鑫(天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银资源久鑫”)持有本公司股份28,75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24%。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建银资源久鑫已于2018年5月9日至2018年6月1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96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8%。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收到股东建银资源久鑫《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建银资源久鑫(天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28,754,800	14.24%	IPO前取得;28,754,8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建银资源久鑫(天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969,500	0.98%	2018/05/09至2018/06/14	集中竞价交易	18.42-16.82	32,138,521.50	26,785,300	13.26%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引发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 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9日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张玉英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张玉英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张玉英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张玉英女士在任期内辞去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因此张玉英女士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期间,张玉英女士将继续履行其监事职责。

公司监事会对张玉英女士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和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19日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减持股份计划的基本情况:

2018年5月22日,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监事张玉英的减持计划,监事张玉英女士计划于2018年6月12日至2018年12月7日之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拟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5.01%。

2018年5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公司监事违规买入公司股票的公告》,张玉英女士因其亲属张玉华操作其名下证券账户违规购入公司股票,违反了相关规定,因此公司要求张玉英女士遵守相关自律性承诺,在其账户最近一次买入公司股票日期(2018年3月5日)的半年后,即2018年9月5日后再进行减持。

●本次终止减持股份计划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张玉英女士未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公司近日收到监事张玉英女士的《辞职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董监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提前终止。

一、原减持计划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张玉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22,000	0.234%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422,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数量(股)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张玉英	0	0%	2018/05/05至2018/07/19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0	422,000	0.234%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自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开始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张玉英女士提出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因此本次减持计划提前终止。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存在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鉴于张玉英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其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离职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因此须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张玉英女士承诺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在和任期届满后,遵守相关限制性规定。

特此公告。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9日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8-043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公司2018年6月7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010,809,917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80,864,793.36元。

2、自上述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情况:公司于2018年7月2日完成4.59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010,809,917股减少至1,010,764,017股。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不变”的原则,公司按最新股本计算的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10,764,017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000036元(含税)。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是一致的。

4、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10,764,01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00003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720032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非证券投资基金类非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60007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80004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7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7月26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8年7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8年7月2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序号	股东名称
1	00****482	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申请期间(申请日:2018年7月16日至登记日:2018年7月25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1号新大陆科技园

咨询联系人:徐芳宁

咨询电话:0591-83979997

传真:0591-83979997

七、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9日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752

证券简称:西藏发展

公告编号:2018-045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7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8年7月16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代行董事长职责董事谭昌彬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选举谭昌彬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公司董事选举谭昌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谭昌彬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至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经表决,通过该议案。

董事旺堆反对理由如下:认为以上人选不是合适人选。

董事陈勇反对理由如下:不是合适人选。

2、审议“关于聘任于宏卫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聘任于宏卫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于宏卫先生简历附后),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任期至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经表决,通过该议案。

董事旺堆反对理由如下:认为以上人选不是合适人选。

董事陈勇反对理由如下:不是合适人选。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790

证券简称:轻纺城

公告编号:2018-02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